

证券代码：836688

证券简称：远行科技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雪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819,5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64%。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经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0,819,5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 议案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申请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0,819,5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协议自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并将由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0,819,5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因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需要，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40,819,5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远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8 日